# 菏泽市巨野县委编办用好“巡察”利剑 扎实推进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

为提升机构编制管理的实效性、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巨野县委编办主动作为，借助选人用人专项巡查检查平台，与县委组织部巡察组互联互通，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进一步强化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切实维护机构编制管理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一是同步部署落实，发挥监督合力。县委编办从监督检查股抽调一名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干部，积极与县委组织部对接沟通协调，结合机构编制工作任务情况，明确机构编制工作纳入巡察工作的内容范围、工作程序、工作纪律等要求，进一步推进机构编制与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深度融合。通过借势借力借平台，达到以巡察为“利剑”，确保“有病”早治、“无病”早防的目标。

二是创新工作方式，突出工作重点。检查前认真梳理被检查单位问题台账以及机构编制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线索，检查过程中通过听取汇报、查阅会议记录、人员花名册等相关资料、个别座谈、实地走访调查等方式，有针对性地把机构改革落实、机构编制决策部署、“三定”规定执行等工作作为监督检查重点，对发现存在的问题，纳入巡察报告中如实客观同步反馈。目前已对巨野县农业农村局、巨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8个部门机构编制工作和选人用人执行等情况进行了专项巡察检查。

三是强化巡察成果，推动问题整改。巡察反馈问题涉及机构编制事项的，列入机构编制问题整改台账，建立问题清单，实行动态跟踪，同步在巡察反馈中逐一整改。对发现的共性和个性问题，充分发挥监督合力，推动情况通报、信息共享、线索移送、整改反馈的工作机制落实，助推机构编制与选人用人专项巡视检查深度融合，密切干部工作和机构编制工作的紧密联系。不能立即整改的，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在整改完成前将不予受理其机构编制申请事项，进一步强化巡察整改成果运用。

山东机构编制网2022-9-28